

# 山东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鲁教外处函〔2022〕7号

## 关于做好山东省教育系统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请受理工作的通知

各高校国际处及有关处室：

国家留学基金委近日下发了《关于做好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请受理工作的函》（留金选〔2022〕4号），为做好我省教育系统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申请受理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申请范围

1. 全省高校均可参与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，具体要求详见各项目选派简章。

2. 我厅负责受理全省教育系统人员的申请（部属高校直接受理本校人员申请）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负责受理非教育系统人员的申请。

3. 各高校负责向本校师生进行项目宣传，并为申请人员提供单位推荐意见，汇总本校申请人员材料后统一报我厅。

4. 项目有特殊规定的，按相应要求执行（个别项目国家留学基金委已授权部分省属高校直接受理）。

## 二、工作安排及要求

1. 《2022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》、项目选派办法和项目检索等将于近期在国家留学网（<http://www.csc.edu.cn>）公布，请各高校及时关注网上项目申报指南，积极开展校内宣传，组织做好全年各类项目的申报工作。

2. 2022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、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备项目及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、访问学者、博士后项目的申请受理时间安排与 2021 年保持一致，各高校可视情提前开展项目宣传和申报工作。

3. 各高校要按照项目选派办法要求指导申请人进行网上申报，并对申请人书面及电子材料进行初审，保证网上信息与书面材料一致。

4. 各高校要按项目选派工作时间表，及时将申请人书面材料提交我厅。我厅收到申请人书面材料后方能进行网上受理，因此各校要确保在各项目要求的网上申请截止日期前至少 5 天将申请人书面材料寄（送）至我厅。如“2022 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、访问学者、博士后项目”，网上报名及申请受理时间为 4 月 10 日-4 月 30 日，各校应在 4 月 25 日前将申请人书面材料及部分需受理单位上传的电子材料报我厅。

### 三、联系方式

1. 如需咨询具体留学项目，可与留学基金委相应项目主管联系，联系方式请登录国家留学网，点击“项目检索”，按照留学国别和留学身份查询。

2. 网上报名系统相关事宜，可咨询留学基金委信息资源部，联系电话：010-66093975，邮箱：xxzy@csc.edu.cn。

3. 项目申请受理相关事宜，可咨询我厅国际处，联系电话：0531-51793872、51793868，邮箱：guojichu@shandong.cn。

山东省教育厅国际处

2022年2月10日